

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

南林团[2023]15号



关于举办“春遇金陵” 传统文化摄影比赛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“江南佳丽地，金陵帝王州”，虎踞龙盘，帝王之宅，这是南京与生俱来的禀赋与气质。如今的南京，“虎踞龙盘今胜昔，天翻地覆慨而慷”，南京作为一座历史悠久的文化名城，见证着风云变幻和沧桑巨变。如今的我们，身处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，这座城市留给我们传统文化是一笔价值不菲的精神财富。在这“春风又绿江南岸”的季节，和春天的南京来一场邂逅，感受古人印记和时代变迁。

一. 活动名称

“春遇金陵”传统文化摄影比赛

二. 活动主题

在春天的南京感受时代变迁，在优秀文化中汲取奋进力量

三. 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2023年3月15日

四. 主办单位：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林学院委员会

五. 活动类型

传统文化摄影比赛

六. 活动对象

面向全校同学

七. 活动项目

“钟山抱金陵，霸气昔腾发。”石头城内，广厦林立，无处不彰显现代国际大都市的光怪陆离。明孝陵的石像，玄武门的城墙，又无处不在展示着六朝古都的千年底蕴。六朝古都，长江之畔，金陵城内是处处都在展示出前人与来者相隔百年的思维碰撞。

千百年来灿烂的文化瑰宝，不仅仅停留在博物馆之中，更多的也隐藏在这金陵城中。通过探访文化古迹，温习诗词意境，追寻古人足迹，感应时代脉搏。

八. 作品要求

1. 作品内容思想健康，有一定的思想深度，结合传统文化进行摄影创作。内容充实、生动，重点突出，切合本次活动主题（包括但不限于传统美食、南京有关的古典诗文、传统曲艺、传统习俗等）。
2. 参赛作品须为今年内创作、尚未发表的原创作品。作品要求提交 JPEG 等主流格式电子照片文件。图片作品可以是单幅或组图形式，作品数量最多为三份，每份不小于 2M 不大于 10M（大于三份取前三份）。承办单位保留核查作品真实性的权利，作者需自行保留作品中相关信息的完整材料，以备核查。
3. 主办单位对所有入选作品拥有使用权，并可根据需要进行或授权他人进行复制、展览、媒体宣传等非商业用途使用，不再另付稿酬。

九. 作品报名

1. 参赛者将作品以及报名表（附件 1）以邮件形式发至邮箱

1911167797@qq.com。

2. 文件夹命名格式为“学院-学号-姓名”。
3. 同一作品若发送多次，以最后发送的作品为准。

十. 相关说明

1. 本次活动将从立意、内容、创新感等方面评选出优秀作品（优秀作品为6件）。评为优秀作品的同学将获得比赛奖状。
2. 所有投稿参与者都可获得PU平台实践学时学分。
3. 本次参赛作品将会在“南林林学青年”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展示。

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

2022年3月3日

附件 1

“春遇金陵”传统文化摄影比赛作品征集活动					
姓名		学院		学号	
作品名称			联系方式		
作品概述 (100 字以内)					